

证券代码：832917

证券简称：惠洲院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9月1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刘盛东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

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刘盛东、周官群、唐润秋、潘乐荀、倪圣军、汤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安徽惠洲地质安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6 日